

手機存摺申請書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G41：手機存摺申請書

① 帳號	證商代號	流水編號				檢	戶名	
	7750							
②手機號碼				③電子信箱				
申請人 簽章 (請蓋原留印鑑)				④ 作業 類別 (請勾選一項)		1. 新開戶		
						2. 紙本換手機摺		
						3. 合併證券商換發手機摺		
提醒您下列注意事項 1. 若您為紙本存摺換發手機存摺用戶，當您於「集保e存摺」點選新增存摺完成該本存摺之開通程序後，該紙本存摺即失效，無法再辦理補登交易明細或申請帳務異動。 2. 若您將「集保e存摺」APP自手機裝置內移除，原已開通完成之存摺將視同遺失，欲重新取得存摺，請洽往來證券商申請掛失及補發。								

「集保e存摺」投資人同意書及告知聲明

歡迎您使用「集保e存摺」，為確保您的權益，請您注意下列事項：

您申請之「集保e存摺」請下載安裝在您本人使用之行動裝置內，如您下載於非本人使用之行動裝置，則任何透過「集保e存摺」行使權利之行為，均對您發生法律效力。

您透過本公司申請安裝「集保e存摺」所留存之電子郵件信箱 (Email) 及手機號碼，本公司將提供予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「集保e存摺」開通碼、驗證碼及相關權益之通知。有關該公司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目的與範圍，及您的權利事項與行使方式，請詳見「集保e存摺」安裝之使用同意書及告知事項，或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。

我同意上列條款。

認 證 欄	交易序號	交易代號	交易日期	帳號	手機號碼	作業類別	主管卡	證券商合併後帳號	備註
	電子信箱								

1G41 106.5. (版)

經辦

覆核

主管